

股票代码:002072 股票简称:ST 德棉 公告编号:2012-L049

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被否决。

公司大股东认为:公司担保额度过高,经慎重考虑,决定否决提交本次股东大会的(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调整本次对外担保等事宜,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无新增议案提交表决;

2、在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变更提案;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时间:2012年5月26日。

(二)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2年6月14日(星期四)上午9: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2年6月13日-2012年6月14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6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6月13日下午15:00至2012年6月14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100号住邦2000商务1#A座1601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六)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吴敬敏先生。

(七)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参与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71人,代表股份102,274,19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的58.11%。

其中:

(一)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代理人)4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53,404,84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0.34%;

(二)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代理人)67人,代表股份48,869,34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7.77%。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结果

(一)关于否决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刊登在2012年5月26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同意458,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45%;反对101,815,3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53%;弃权19,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2%。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北京华城律师事务所张宇锋律师、陆阳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认为: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提案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华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6月15日

北京市华城律师事务所

关于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致: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华城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指派律师(以下简称“本所律师”)出席公司于2012年6月14日上午在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100号住邦2000商务1#A座1601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举行的2012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网络投票细则》)等法律、法规及《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所律师就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的合法性,参加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性,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的合法性有效性进行见证并发表意见。本所律师不对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内容以及会议中所表述的事实与数据的真实性与准确性作发表意见。

公司已向本所证明和承诺,其所提供的文件以及所作的陈述和说明是完整的、真实的和有效的,有关原件及其上面的签字和印章是真实的,且一切足以影响本法律意见的事实和文件均已向本所披露,而无任何隐瞒、疏漏。

本法律意见书仅供公司为本次股东大会之目的而使用,不得被任何人用于其他任何目的。本所同意,公司可以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公告材料,随其他需公告的信息一起向公众披露,并依法对在本所其中发表的法律意见承担责任。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文件进行了查阅,对本次股东大会涉及的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和验证。本所律师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已于2012年5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形成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并已予以公告(以下简称《董事会公告》),并于2012年5月26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在《通知》中,公司列明了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召开时间、召开地点、审议事项、召开方式、出席对象以及登记事项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也已依法充分披露。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召集程序合法有效。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具体如下: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12年6月14日上午9:00在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100号住邦2000商务1#A座1601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2年6月13日-2012年6月14日,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6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6月13日15:00至2012年6月1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经本所律师查验,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实际行动、地点以及其它相关事项与《董事会公告》及《通知》所载明的内容一致。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程序合法有效。

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

(一)本所律师根据对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提交的持股凭证、个人股东身份证明、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股东的授权委托书和被委托人身份证明等相关资料的验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1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102,274,190股,占公司截止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之股份总额的58.11%。其中: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4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53,404,8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34%。

2、网络投票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统计并经公司审核确认,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计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67人,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48,869,3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77%。

(二)经本所律师查验,除上述公司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外,其他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为公司董事、监事,其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所见证律师。

证券简称:中珠控股 证券代码:600568 编号:2012-019号

中珠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签订的仅为框架协议书,属于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框架协议付诸实施和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

●本框架协议审批事项具体项目实施需要签订相关正式的协议或合同,并根据具体项目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等前置程序。

●本框架协议及其后续签订的协议或合同的履行存在不确定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双方履约能力、市场、政策和法律等方面。

中珠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控股”)与陕西省核工业地质调查院基于发展业务的共同期望,为充分发挥各自优势,本着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双方于2012年6月14日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拟在矿产地质勘探、矿业信息交流、矿业权转让等领域建立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一、合作情况

陕西省核工业地质调查院是经陕西省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准成立的独立法人事业单位,成立于2000年5月,地址:陕西西安西影路301号,具有地质勘查资格证书(固体矿产勘查、水工环地质调查、地球物理勘查三项甲级、区域地质调查、液体矿产勘查、遥感地质调查、地球化学勘查、勘查工程施工五项乙级)、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甲级、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甲级、设计甲级、施工甲级、放射性物质监督检查等资质,取得了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安全许可证。

主要业务为区域及矿产地质调查、勘查;矿业开发;水工环地质勘查;岩土工程及地质灾害防治工程评估、勘查、设计及施工;地球物理调查;地质测绘;地质勘探工程;工程测量;岩、矿物、土壤及水文的分析化验、岩矿鉴定与测试放射性物质监督检查等。

二、框架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合作范围

大会的人员为公司董事、监事,其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所见证律师。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出席、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现行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资格合法有效。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

(通知)公布了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本所律师审查,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事项与公告内容相符,在本次股东大会上没有发现提出新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内容符合法律规定。

四、关于网络投票

根据中国证监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为本次股东大会组织了网络投票,并在会议通知以及提示性公告中明确了网络投票的规则和程序。

经本所律师审查,此次网络投票的程序和结果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

(一)会议表决程序

经本所律师验证,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书面投票方式对列入大会议程的全部议案进行表决,由2名股东代表、1名监事代表以及见证律师共同对现场投票进行计票、监票,公司部分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对各项议案进行了网络投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了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表决统计资料。

(二)会议表决结果

经本所律师见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就公告中列明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具体的议案及表决的结果如下:

1、否决《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458,8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

反对101,815,39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

弃权19,1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

本所律师认为,上述需要表决通过的各項事项之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之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12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的审议事项,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一式叁份

关于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之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

北京市华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宇锋
见证律师:张宇锋 陆阳
2012年6月14日

股票代码:600290 股票简称:华仪电气 编号:临2012-031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无修改提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新增提案提交表决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2年6月14日上午在乐清市中国路138号综合楼二楼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及代表共1人,代表股份198,802,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73%。会议由董事长吴荣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和见证律师参加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同意198,802,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补选邵亦夫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198,802,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孙冲、徐新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的资格,相关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6月14日

股票代码:600290 股票简称:华仪电气 编号:临2012-032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13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13次会议于2012年6月14日下午在浙江省乐清市本公司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会议由监事周丕荣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审议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周丕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同本届监事会。

表决结果:同意3票,无反对和弃权票。

特此公告。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2年6月14日

股票代码:600290 股票简称:华仪电气 编号:临2012-033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监事会收到总经理陈帝奎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陈帝奎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

公司董事会对陈帝奎先生担任总经理期间为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感谢。公司董事会将按照陈帝奎先生提交辞职报告之日起,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程序。陈帝奎先生辞去总经理职务后,继续在公司担任董事职务。

特此公告。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002034 证券简称:美欣达 公告编号:2012-16

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辞职公告

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6月14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孙宇辉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孙宇辉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审计委员会的相关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孙宇辉女士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为2名,未达到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人数三分之一的比例,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辞职申请将自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在此之前,孙宇辉女士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履行其职责。公司董事会将尽快提名新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在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孙宇辉女士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为提高董事会决策科学性,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此对孙宇辉女士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

董事会

2012年6月15日

证券代码:002111 证券简称:威海广泰 公告编号:2012-030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2011年12月1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为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吸引高级人才,增强公司发展后劲,开发公司总部搬迁后的自有地块,改善和解决骨干员工住房问题,同时为公司未来引进高级技术、管理、销售等人才奠定基础,公司拟在山东省威海市设立一家房地产开发公司,所投资资金全部以自有资金投入。

具体内容详见2011年12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1-073)。

近日威海广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已取得威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体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威海广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威海市古寨南路160-9号

法定代表人:为:赵明

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

实收资本为:3,000万元

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为:前置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凭资质从事房地产开发与经营;自有房屋的租赁管理。(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可后经营)

备查文件:

1、2011年12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1-073)。

2、威海广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6月15日

股票代码:000805 股票简称:“ST 炎黄” 公告编号2012-043

江苏炎黄在线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炎黄在线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与山东鲁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因该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有关规定,公司已于2012年2月14日在《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2012-006号),并于2012年3月13日提交了延期公告(2012-021)。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方案尚需有关部门批准,公司仍正在努力并积极开展各项工作,争取尽快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并按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炎黄在线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十五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参加华融证券

网上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

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鼓励基金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理念,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证券”)协商一致,决定自2012年6月15日起,旗下基金参加华融证券网上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如下:

一、适用范围

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20001)、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基金代码:420102)、天弘永定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20003)、天弘周期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20005)、天弘深证成份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4205)。

二、活动内容

在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华融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基金申购及基金定投申购(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均享有申购费率4折优惠,即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基金申购及定投申购费率按4折优惠(含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4),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等或低于0.6%以固定费率,则按原费率执行。

三、注意事项

1、各只基金的原申购费率参见相关基金法律文件。

2、本次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以华融证券基金定投业务规则为准。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五、业务咨询

1、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2-83310988、400-710-9999

网址:www.thfund.com.cn

2、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10-58568118

网址:www.hrsec.com.cn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六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99 证券简称: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2027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5月14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21018)。

2012年6月13日,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完成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由“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盛街11号”变更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三路18号”,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6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99 证券简称: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1028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2年5月14日召开的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32,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6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QFII、RQFII实际每10股派1.440000元;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地自行缴纳)。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2年6月21日,除权除息日为:2012年6月25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2年6月2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2年6月25日通过东财托管宝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首发前人类限售股、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五、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三路18号

咨询电话:韩建、王东森

咨询电话:010-67871609

传真电话:010-52249811

特此公告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 600565 证券简称:迪马股份 编号:临2012-25号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2年6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同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公告》,公司控股股东正在筹划对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由于此次重大重组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股票将于2012年6月7日起连续停牌。

目前,公司股票停牌以及相关中介机构正在积极论证并推进相关工作。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该事项进展情况,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周发布一次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投资者谅解。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斯米克 公告编号:2012-036

上海斯米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斯米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相关事项尚在筹划论证过程中。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出现异常波动,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2年6月15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预计最迟于2012年6月19日公告该事项,同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特此公告

上海斯米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154 证券简称:报喜鸟 公告编号:2012--027

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2年6月14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报喜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报喜鸟集团”)关于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的文件,获悉报喜鸟集团质押西安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1,908,400股报喜鸟股票已于2012年6月7日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解除手续。

报喜鸟集团共持有207,346,906股报喜鸟股票,占公司总股本34.92%,上述股权质押解除后,报喜鸟集团仍质押股票99,175,600股,占公司总股本16.70%。

特此公告。

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6月15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

招商证券开通旗下部分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协商,自2012年6月15日起,本公司旗下富国天合稳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成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优化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沪深300增强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招商证券开通基金转换业务。

业务咨询方式: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newone.com.cn

客服电话:95565,400-8888-111,(0755)26951111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

客服电话:4008880688,95105686(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六月十五日

南方现金增利基金端午节前暂停申购及

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6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现金增利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现金增利货币
基金代码	202301
前次交易日期	-
招商交易代码	-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	(南方现金增利基金基金合同)、《南方现金增利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2年6月20日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2年6月20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大额赎回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阶段基金的基本面分析	A类 B/C类
南方现金增利 A 南方现金增利 B	
下阶段基金的投资方向	202301 202302
下阶段基金的投资策略	-
下阶段基金的投资范围	-
下阶段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	是
下阶段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下阶段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注:

1、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暂停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和定期定额业务正常办理。2012年6月25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本基金恢复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后,将仍然对本基金的大额申购业务进行限制,具体见本公司2012年3月26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3、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fund.com.cn)或拨打全国免长途电话的客户服务热线(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六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721 证券简称:西安饮食 公告编号:2012-019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我公司拟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董事会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停牌。

公司股票将于2012年6月15日开市起停牌,不迟于2012年6月25日披露相关公告后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十四日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海富通稳进增利分级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海富通稳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已于2011年9月1日生效,按照合同约定,该基金在发售结束后,场外、场内认购的全部份额已按8:2的比率分别计入增利A份额与增利B份额(基金简称分别为:增利A、增利B,代码分别为:150044、150045),增利A与增利B于2011年11月28日开始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截止2012年6月13日,增利B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75元,相对于1.408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24.29%。截止2012年6月14日,增利B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584元,二级市场交易价格在近期出现了较大幅度波动,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海富通稳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增利B为海富通稳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风险类别份额,一旦债券市场出现波动,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可能会相应出现较大波动。

2、在二级市场上交易的本基金,除了有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3、截至目前,海富通稳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业务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4、截至目前,海富通稳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本公告发布之日(2012年6月15日)上午增利B份额停牌一小时。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6月15日